

日本文物保護修復人才培養模式淺介

謝謹誠

內容摘要：日本是較為重視文物保護修復的國家之一，尤其在紙質文物保護領域處於國際領先地位，有許多可供我國古籍修復工作者借鑒之處。筆者 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3 月就讀於日本東京藝術大學研究生院文物保護專業碩士課程，通過學校課程及其他參觀學習契機，對日本文物保存修復狀況有些粗淺瞭解。其間收集了一些著作及論文期刊，內容涉及日本文物保護界現行的人才培養模式。本文僅以手頭資料及所見所聞，試從高校教育、政府機構培訓、企業職員考核等幾方面，從學生角度出發簡單介紹日本的文物保護、修復人才的培養方式。

關鍵詞：修復人才培養 東京文化財研究所 奈良文化財研究所 國寶裝潢修復師聯盟

一、日本文物保護修復歷史概述

日本明治維新期間，因傳統神道教宣揚忠君思想，政府出於政治理由大力鼓勵其發展，對佛教等外來宗教基本上採取排擠、抑制的態度。在此背景之下，明治政府於明治元年（1868）下達《神佛分離令》，導致“滅佛運動”興起，當時大量寺院、法器、經文等佛教文化遺產瀕臨毀壞。日本政府從保護文物角度出發，於明治四年（1871）發佈名為《古器舊物保存方》的法令。這也是日本最早的文物保護法規。繼而於明治三十年（1897）制定《古社寺保存法》，設立主管文保工作的職能機構以推進國內文物的調查和保護工作。隨着政府和社會各界對文物保護工作的日益關注，政府先後頒佈了《國寶保存法》（1929）及現行法律《文物保護法》（1950）等諸多重要法律法案，使日本的文物保護和修復工作得以順利開展。

日本的文物保護工作展開初期，採取政府出面組織並提供資金技術扶持的模式，引導傳統修復行業的手工藝人承接修復工作，同時召集科研工作者提供技術支援，並由政府官員負責監督工作進度。隨着修復標準提高和工作深入化，日本政府及業界、學界意識到培養具有專業技能和基礎知識的複合型人才的重要性與緊迫性。尤其在制定政策、總結經驗、記錄工作過程、編纂論文著作、國際學術交流等方面，需要參與人員不僅掌握文物修復技能，也要具備一定的理論知識和綜合學術能力。在此背景下，上世紀中後期開始，由日本文部科學省（主管教育、科技、文化的政府機構，簡稱文部省）負責，組建專門的國立研究機構負責技術研究與開發，並鼓勵各高校根據自身教育特色設立相

關專業，為文物保護工作提供理論基礎、總結經驗教訓、培養具有學歷學位的專業複合型人才。

二、日本高校的文物保護修復專業

目前日本約有 22 所高校開設了與文物修復、保護相關的專業。另有 6 所左右專門學校（等同於我國大專院校學歷）開設了以培養文物保護工作者、文物修復師為方向的專業。因本文篇幅有限，且筆者手頭資料不足，在此僅選取幾所學校做簡單介紹：

1. 東京藝術大學研究生院

涉及日本文保教育歷史的絕大多數著作都會提到明治時代的著名美術評論家岡蒼天心。這位活躍的學者不僅出任了文部科學省的美術調查員，對當時日本古神社寺廟的建築本體及所藏文物的保存狀況做深入調查，同時兼任東京美術學校（現東京藝術大學前身）校長及帝國博物館理事、美術部長等要職。此間，他利用自身影響力大力宣傳古美術品保護的重要性，被後世學者認為是活躍於“美術教育”和“保存修復”兩方面的專家。學界公認他為日本文物科學的早期領軍人物。

1949 年，由岡蒼天心出任校長的東京美術學校與東京音樂學校合併後改稱東京藝術大學，至今仍是日本唯一一所國立藝術類高校，也是最早將“文物保存科學”引入高等教育的學校。1963 年，該校設立研究生院，初期設有日本畫、油畫、雕刻、陶藝、建築理論、美學、日本美術史、西洋美術史等 40 個研究室，其中就包括由毛利登出任教授的保護修復技術研究室。次年開設了講授傳統修復技法的保護修復技術專業，課程內容主要是東洋繪畫的修復技法。1966 年 6 月，小口八郎教授開設了講授現代文物保護科技的保存科學專業。

至今，在日本以“保存科學”（即文物保護學）直接作為專業方向名稱的仍只有東京藝術大學研究生院文物保存學專業的保存科學研究室。1979 年進而設立保護修復技術和保護科學專業的博士學位課程。隨後，校方在 1995 年 4 月調整並改組了原有專業，在研究生院的美術研究科下開設“文化財保存學”專業，將原有的保護修復專業依據文物材質細分為日本畫、油畫、雕刻、工藝、建築物五個研究室。保存科學專業在同一研究室內細分出文物測定學和美術工藝材料學兩個研究方向。前者偏向紙質文物等有機材質的分析檢測，後者則偏重金屬文物等無機材質的分析檢測。此外，新增的“系統保護學”專業開設保存環境學和保存修復材料學兩個研究方向，指導教員由獨立行政法人國立文化財機構東京文化財研究所的研究人員兼任，對此下文在介紹該研究所時還會做其他介紹。

通觀東京藝術大學研究生院的課程設置，大致涵蓋文物保護學、文物修復概論、美術史、考古學、古建學等方面，博士階段根據學生的研究方向和所研究文物的材質，由導師講授與之對應的保護學、材料技法、保存和修復技術等專業內容。同時，學生可根據自己的研究安排選修其他研究室的課程，也可參加東京文化財研究所開設的特別講座，以豐富自己的知識內容。

2. 奈良大學

作為日本古都，奈良在文物保有量及文化底蘊方面有得天獨厚的優勢。受此影響，奈良大學文學部於1979年4月設立了“文化財學科”，下設考古學、美術史學、文物保護學、史料學、文物博物館學5個專業。共通的必修科目有考古學、美術史、史料學、文物保護學、文物博物館學及相應實習課程，選修科目根據不同專業劃分為A群、B群、C群。A群主要包括考古學概論、美術史概論、史料學概論及文物保護學概論；B群主要包括考古學特殊講義、美術史特殊講義、史料學工藝、文物保護學特殊講義及世界文化遺產特殊講義等課程；C群主要包括文物信息學、文物修復學、考古學研究法、佛教考古學、工藝史、建築史等課程。比較有特色的課程有藝術史、民俗學、遺跡測量學等集中講座性質課程，以及文物修復實習、科技考古實習、文保科學實驗等實習類科目。在教學方面，這個學科比較重視通過文物的形態、機能、製作技法等，教授保護技術與保護理念。

奈良大學研究生院的文學研究科設立了“文物史料學”專業的碩士和博士課程，在深入推進文物史料學研究的同時，培養出具有高度研究和開發能力的年輕學者，以及具備相當專業能力的從業人員。這個專業的教學特點在於，在讀碩士除了自身課題研究外，還可以接觸並掌握歷史學與文物學兩個學科的知識；博士課程則以培養文物史料學的專業學者為目標，具有跨歷史學、美術工藝學、考古學、文物保護學等多學科的教育特色。

3. 東京學藝大學

日語中“學藝”一詞有師範之意，而東京學藝大學正是日本國內教學水準最高的師範類院校。該大學在環境教育系內開設文物科學專業，必修課程以考古學、保存科學、化學三大類為中心，通過教授文化遺產的調查研究方法、資料檔案製作方法、保護修復技法等課程，使學生掌握相關的專業基礎知識與前沿理論、傳統技術。主要授課科目有考古學概論、文物學概論、文物保護學、文物分析化學、文物保存環境化學、科技考古、文物修復學。此外，作為綜合類大學，該校利用學科全面的教學優勢，以考古學、保存科學、化學、歷史學、美學等學科為中心，廣泛開設諸多關聯學科作為選修課程，力求深化學生知識及研究內容。該專業教育特色在於重視通過實習、實地考察、實驗等操作性課程使學生通過現場操作深入瞭解所學知識的實際應用方法。書畫裝裱與修復就是選修科目之一。但美中不足的是，目前東京學藝大學的文物科學專業沒有開設博士課程。

4. 京都造型藝術大學

該大學屬於私立藝術類院校，設有歷史遺產學科，下設文物保存修復專業。教學內容以京都當地傳統文化為中心，重視從歷史文化的視角出發研究文化遺產，主要圍繞古籍和歷史資料解讀、文物科學、保護修復技術三個中心課題設立專業課程。在教學過程中重視向學生講解京都當地各種物質、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歷史背景與產生環境。另一個重要教學特色是自2002年起在遠程教育部內設立歷史遺產課程。在具備遠程教學條件的日本各高校中，只有京都造型藝術大學和前文所述的奈良大學設置了相關專業。這種新型教學方式雖然因缺乏實驗、實習類課程，在教授修復技術上有所欠缺，但豐富了高校的教學手段，起到了普及文物知識的作用，具有一定的積極作用。

5. 京都大學研究生院

京都大學作為日本國內綜合實力排名第二的國立大學，學科設置十分全面。獨立行政法人國立文化財機構奈良文化財研究所（下文附有詳細介紹）和京都國立博物館在京都大學研究生院內聯合開設了特別學位課程，設有人文・環境學專業和文化・地域環境學專業。兩家國立機構分別派遣6位學者擔任教員。這種合辦課程使得學生既可以在高校學習基礎知識、獲得學位，也可以利用合作單位的先進設備和豐富資料做深入的實驗研究。教師在教學中可供使用的教材也更為寬泛。另一突出的優勢在於學生可以直接見到、接觸到寶貴的文物，對文物保護手段和修復方法有最為直觀的體會。合作單位的其他研究人員也在各種輔助課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這種合作辦學的形式被認為是對大學教育重要且有效的補充手段。

該課程的教學理念是“在明確人類和環境的多種關聯的基礎上，以調節新科技與人類生存方式間關聯為目標推進理論研究”。文理科目混合的教學計劃中，奈良文化財研究所的6位兼職教員有5位分別是考古學、建築史學、庭院史學、文獻史學的學者，在各自領域內專門研究與保存修復科學相關的內容。他們使得這個專業在課程設置上綜合全面且相對平衡。

6. 築波大學研究生院

築波大學是日本國內排名前十的國立綜合性大學，以理工學科見長。該校研究生院於2004年在藝術研究科內設置世界遺產專業，分為“理論・管理方向”和“評價・保護方向”。與同為國立大學的東京藝術大學研究生院、京都大學研究生院相同，築波大學只在研究生階段開設文保相關專業。兩個研究方向共通的必修科目是世界文化遺產論和世界文化遺產特別研究以及相關實習課程。

理論・管理方向的指導教員多為建築及建築史方面的學者，研究和授課內容偏向於城市規劃和古建保護政策制定方面。主要課程有文化遺產和自然美學、世界文化遺產保護哲學、文化遺產保護制度論、文化遺產危機管理和國際合作、景觀設計論、文化遺產管理學、世界文化遺產宗教論、地球環境論、觀光開發學以及文化遺產保護行政學等諸多政策類宏觀學科。與文物保護修復相關的課程多為評價・保護方向課程，主要有文物保護科學概論、保護修復材料技術論、古建保護、藝術品評價及保護、文化景觀評價和保護、都市村落遺產的保護與再現、考古遺跡的評價和保護、自然景觀遺產的評價和保護等，從名稱和授課大綱來看，仍與建築等不可移動文物有很強關聯，但偏向技術、操作層面。

築波大學研究生院“世界遺產學”專業的教育理念是使學生成為務實性研究人員的同時，可以擔任世界文化遺產保護體系中的具體工作，要求畢業生具備在國際水準的文化遺產發掘現場及技術部門內策劃並運作具體項目的能力。該專業所開課程也體現了這一特色，教學側重點是從各國政府現行的政策、研究體制中抽出有關文物保護修復方面知識。學生在校期間可以研究各類文物的材質和工藝、修復科技的開發、文物保護學在遺址發掘現場的應用等具體內容。除此之外，教學內容中加入了文化遺產保護理念、世界各國政府對文化遺產的管理和行政措施、文化遺產的國際化保護手段等課題，對國際研究和政策十分重視。

以上以 6 所較有特色的高校為例，簡略介紹了日本高校開設的文物保護、修復專業。如果比較各相關專業的歷史淵源和教學特色，可以發現日本的文物保護專業和修復類相關課程多脫胎於藝術類院系，很少源自考古學或博物館學專業。這可能是因為日本比較注重傳統裝裱修復工藝的傳承與保護，促使其走入高校成為獨立學科，而這些專業則多與繪畫雕刻等藝術類專業相關。

由於文物保護修復專業在日本仍屬於新興學科，加之各高校背景與辦學理念不盡相同，在課程設置特別是課程名稱方面尚很不統一。但近年來通過合併、增設、改稱等變革，加之相關教學內容的規範化，以保護修復科學、文物保護學為名稱的專業和課程逐漸增多，專業指向性增強。諸如開設較為廣泛的文物保護規劃、保護環境規劃、文物分析化學、文物保護環境化學、文物材料學、文物技法學等課程，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任課教員的專業基礎。隨着專業人才的增多和文物保護事業的社會重視度提高，許多從事基礎科學研究的學者，例如化學、光學、農學、林學方面的研究人員也開始從事文物保護相關課題的研究，使得新學科增設和跨學科研究迅速增加。這也是日本高校近年來的一個特色。

三、國立文物研究機構的相關培訓

1968 年 6 月 15 日文部省文化局與文化財保護委員會合併為文化廳，負責藝術、文化以及文物相關工作。下轄的“文化財部”（即文物部）負責調查、評定、保護全國各類文化遺產及非物質文化遺產，監督管理各國立、公立美術館和博物館日常工作，同時負責國際交流合作，是日本國內負責文物相關工作的最高行政機構。

文化廳管轄多家直屬獨立機構，法律歸屬為“獨立行政法人”。諸如國立國語研究所、東京國立近代美術館、京都國立近代美術館、國立國際美術館、日本藝術文化振興會等都是這類機構。其中的文物機構稱作“國立文化財機構”，有東京國立博物館、京都國立博物館、奈良國立博物館和九州國立博物館 4 家國立博物館，以及東京文化財研究所（簡稱“東文研”）和奈良文化財研究所（簡稱“奈文研”）兩家國立文物研究所。這 6 家獨立行政法人國立文化財機構在日常工作中均不同程度的涉及學術研究、學術推廣、從業人員培訓、社會人員培訓等方面。但因本文篇幅和筆者手頭資料有限，本文僅以東京文化財研究所和奈良文化財研究所為重點做一簡介。

比較而言，這兩家機構學術性更強，並且參與高校教育和人才培養的程度也更為深入。從工作內容和組織結構上來看，兩家研究所偏重的研究方向有所不同，坐落於現代都市日本學術中心東京的東文研對可移動文物和非物質文化遺產的研究更為深入，而位於日本古都奈良的奈文研則較為重視對土木遺跡等不可移動文物的研究。

1. 東京文化財研究所

該研究所前身為 1930 年 6 月設立的帝國美術院附屬美術研究所，1947 年 5 月改為國立博物館附屬美術研究所，1950 年劃歸原文化財保護委員會管理後，增設了多個文保部門。1952 年正式更名為東京國立文化財研究所，1973 年成立了修復技術部，1995 年成立國際文物保護修復合作中心，同年與東京藝術大學研究生院合作開設文保課程。

2007 年，東文研成為獨立行政法人國立文化財機構，組織結構簡化為 3 個部和兩個中心，原保護科學部與修復技術部合併為保護修復科學中心。

在東文研的五個部門中，管理部主要負責日常事務、財務、設備及人員管理等所內工作，結構比較精簡。

規劃信息部主要負責國內外的學術研究、業務交流、刊行學術期刊和各類研究報告書、組織國內學會和學術研討、與海外學者交流並參與國際學會，同時負責參與散落海外的日本古美術品調查、保護、修復相關工作。下設信息系統研究室、文化形成研究室、近現代視覺藝術研究室、廣領域研究室。近年來主要學術研究有高精度數碼相片合理應用的相關調查研究、東亞美術的資料學研究、近現代美術的綜合性研究、藝術品技法材料的綜合性研究等。

無形文化遺產部，以我國命名習慣可稱為“非物質文化遺產研究部”，下設無形文化遺產研究室、無形民俗文化遺產研究室、音像記錄研究室。主要負責對日本境內各類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調查、記錄、生產性保護研究，同時組建各類學會促進學者與傳承人間的交流、舉辦或參與相關的國際研討會。

文化遺產國際合作中心下轄國際信息研究室、保護計劃研究室、地域環境研究室，負責研究各國文物保護政策，主持國際，特別是東亞各國間的文物保護合作項目。該中心的國際援助工作開展的較為成功，近年來的成功案例有援助西亞各國開展文物調查、修復工作，編纂教材以幫助不發達和局勢不穩定國家完善文物保護修復人員的培養計劃。隨着我國文物保護工作的國際交流不斷深入，今年來東文研文化遺產國際合作中心與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敦煌研究院、陝西省考古所、龍門石窟等多家文物機構開展多方面合作，促進了雙方的技術交流與進步。

保護修復科學中心主要負責文物保護修復方面的科學和技術性研究、定期調查文保機構館藏文物狀態和藏品庫環境，並提出指導意見和改進方案。同時，該部門還負責在日本國內開展文保知識普及活動、與東京藝術大學等幾所高校合作辦學、出版專業學術期刊、組織國內學會和學術研討會、召集或參與國際學術研究等工作。近年主要的研究課題有應用科學手段分析文物材質、文物保存環境審評和延緩老化方法開發、生物危害的種類和防止方法研究、對傳統修復材料的評價和改良以及在此基礎上的新材料開發等。

東文研開展人才培養的方式主要有國際研修、國內培訓和技術轉移、從業人員研修培訓等。國際研修針對的對象不僅來自日本國內，也針對部分外國業者。例如 2009 年在東京舉辦的“漆器的保護和修復研討培訓班”就是針對外國業者的國際培訓，招募的 9 名學員來自世界各地，旨在培訓相關從業人員以便更妥善保護流落於世界各地的日本漆器文物。2003 年針對阿富汗和伊拉克從業人員的培訓則更多出於國際援助目的，學員全部來自這兩個局勢不穩定國家，部分課程在受援助國當地完成，其他對儀器和工作現場要求更高的課程則由東文研提供場地。近年來與我國開展的國際合作有自 2006 年起東京文化財研究所與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合辦的“絲綢之路沿線文物保護修復人員培養計劃”。該計劃為期五年，學員來自我國古絲綢之路沿線各省市文保行業人員，教師為中日雙方較有聲望的專家學者，日方提供經費，中方提供培訓場地。此外，對日

本國內的從業人員進行技術培訓也是東文研的常務工作。該所自 1984 起委託日本各都道府縣的教育委員會在全國範圍內招募約 25 人的學員，每年 7 月在所內或毗鄰的東京國立博物館內開展為期兩周左右的培訓課程。這類課程旨在提高相關專業學生和基層從業者的技術能力和知識水準，使他們瞭解文物保護及展示所需的適當環境，并以此為目的講授部分文保科技相關基礎知識。除此之外，東文研每年數次召開各類學會和國際研討會，並出版會議記錄或會議論文集，為學界業界交流提供良好平臺。

除在高校內開設專業、組織所內學者擔任客座教授指導學位論文外，東文研學者也應東京藝術大學研究生院等高校之邀，在各校內不定期開設各種短期課程和特別講座。通過這些課程，在校生不僅可以瞭解近期國內外最前端的研究課題，及時更新知識結構、調整研究計劃，還可以獲得近距離接觸文物資料的機會，加深對所學知識的理解。通過近幾十年各高校的學歷學位教育，這些授課學者中有很大一部分是畢業於文物保護修復專業，對高校的授課內容和方式比較瞭解，這也使得他們的授課內容與其他專業課緊密結合，起到更好的授課效果。

2. 奈良文化財研究所

與東文研的歷史沿革相仿，奈良文化財研究所由原文化財保護委員會於 1952 年設置，早期僅有辦公室、美術工藝研究室、建築物研究室、歷史研究室 4 個科室。1973 年負責對日本飛鳥藤原宮做遺址調查工作時設立了相應發掘保護部門。1974 年為應對當時日本大規模的國土開發與地下文物發掘保護間的矛盾，設立出土文物研究中心。1980 年，將研究可移動文物的美術工藝研究室移交給奈良國立博物館的佛教美術資料研究中心管理，將工作重心轉為遺跡遺址和出土文物方面的研究。該研究所於 2007 年和東文研同時成為獨立行政法人國立文化財機構，所轄科室整合為 4 個部和 1 個中心。

奈文研下屬的管理部主要負責日常行政及財務工作，職能工作基本以所內日常事務為主。

規劃調整部負責奈文研的學術研究和項目綜合規劃以及相應調整，並負責整理公開研究成果。同時，日本國內各國立機構、地方公共團體的遺址調查研究逐年增多，難免出現課題重複、經費浪費的情況，整合研究資源並組織共同研究的工作也由這一部門負責。部門下設規劃調整室負責組織、協調、指導各地方團體的遺跡發掘和現場保護工作；文物信息研究室負責收集整理相關資料並整備充實所內信息系統；國際遺跡研究室主要負責開展國際合作與交流；展示規劃室以奈文研附屬的飛鳥資料館、平城宮遺址資料館為工作重心，負責向社會公開、普及所內研究成果；照片室負責製作、管理相關圖片、相片。

文化遺產部負責綜合調查研究歷史資料、古建、傳統建築群落、文化景觀、庭院、遺跡等文化遺產。下設歷史研究室負責整理研究典籍文書、圖片相片等資料檔案；建築物研究室負責實地考察古建及古建遺跡，收集整理關聯資料並公開展示；景觀研究室負責調查日本各地的文化景觀、提出相應的保護方案、與地方政府合作制定最終的可行性保護計劃；遺跡整備室負責調查分析各類遺址遺跡，以妥善保護管理為目的提出保護計劃和整備方案。

都市發掘調查部主要負責日本奈良時代（710—784 年）古都平成地區和飛鳥時期

重要遺址藤原宮的發掘和調查工作。通過對現存遺址遺跡的長期分階段發掘，分析研究日本古代建築群落特色及其所傳承的古日本文化。

埋藏文物中心負責研究並開發出土文物的挖掘和現場保護方法，並分析其合理性。下設保護修復科學研究室，主要研究在現場保護的基礎上，應用科學技術初步分析出土文物的材質和構造；環境考古研究室主要研究內容是通過動植物化石等考古學資料，推斷並還原各地區遠古時期環境；年代學研究室負責研究並分析 CT、X 光、年輪法等科技考古手段在建築史學、美術史、歷史學等學科中的應用，在驗證有效性後將合理的方法加以推廣應用；遺址調查技術研究室負責將最新的測量和調查技術手段應用到考古作業中，近年成功地將三維成像技術應用到多項考古工作中。

奈文研的人才培養方式與東文研大致相同。合作辦學的學校主要有上文所述的京都大學研究生院和奈良女子大學研究生院，合作方式主要為所內學者擔任客座教授並指導學位論文，授課內容包括考古學、建築史、年輪年代學等相關課程。與東文研相同，奈文研也在多所高校內開設短期講座和特別講座，同時給學生提供一定限度的發掘現場參觀機會。在基層從業人員的業務培訓上，因奈文研的主要工作是遺跡挖掘等對工作現場要求較高的考古學研究，組織進修培訓時多根據發掘工作進度和現場開放的條件採取不定期的專項培訓方式。

四、企業人才培養——以國寶裝潢修復師聯盟為中心

因社會制度、行政組織結構不同，日本至今仍保有大量私營文物修復公司，政府基於名為“選定保存技術”（類似於我國非物質文化遺產評定）的法律框架對各企業及個人的技術能力評定分級，委托相應水準的企業修理國家各級文物並補貼相應資金。政府部門在監督指導修復工作的同時，激勵私營公司成立行業團體以實現修復業內的技術標準化，進而促使技術創新并引入安全有效的現代科技。在這種環境下，部分修復企業組成了行業團體並制定出相應標準規範，統一的行業標準不僅保證了文物修復工作的品質，也促使企業更為重視職員培訓和人才培養以防止技術落後。在這些行業團體中，“國寶裝潢修復師聯盟”（下文部分段落簡稱為“聯盟”）是紙質文物裝裱修復領域的日本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傳承團體，在人才培養方面較為成功。以下筆者謹以其為例做簡介。

1. 歷史沿革

原文化財保護委員會（日本文化廳的前身之一）在 1950 年後着手將文物修復師工作職業化，每年召集相關技術人員舉辦為期一周的脫產培訓班，除提供技術指導外，更深層的目的在於普及現代文物修復理念，打破企業間的技術壟斷，將傳統的“手藝人”職業化為“技術人員”。

1959 年應原文化財保護委員會建議，常年受托對國寶級紙質文物修復的 7 家私營文物修復企業（東京 1 家、京都 5 家、大阪 1 家）共同組建了“國寶裝潢修復師聯盟”。在數十年的發展過程中，繼多項裝裱、修復的單項技術被日本文部省認定並受相應法律保護後，聯盟於 1995 年被認定為紙質文物裝裱和修復技術的法定非物質文化遺

產傳承團體。下屬成員企業以接受國家委托和資金補償的方式，修復國家級文物中的繪畫、書法、古籍、歷史資料和部分染織品等。同時為維持自身經營，各家企業仍接受民間業務以獲得更高利潤。

2. 組織結構及日常工作

日本國寶裝潢修復師聯盟現有 11 家企業成員，另有 130 餘位修復技術人員以個人會員名義加入聯盟。組織機構內設理事長、副理事長、專務理事各 1 名，常務理事 2 名，監事 1 名，分別由各企業成員的法人代表擔任。日常運營經費主要來自國家資助和成員企業繳納的會費，目前佔日本紙質文物修復市場的約三成份額。

聯盟內所有企業成員仍保持其原有的獨立組織結構，聯盟的形式主要體現在加強各企業之間技術交流、通過合作高效地完成政府委托的文物修復工作。在文化廳的監督和指導下，聯盟主要工作內容包括組織成員聯合制定修復計劃、遴選技術專家指導技師的修復工作；定期舉辦研究會、技術講習會並出版研究論文集；主持技術開發、改良現有修復材料、研發新材料；參與培養“文化財選定保存技術保持者”（即政府認定的技術傳承人）工作；與國內外有關機構交流和合作；團體購買修復器材和材料；選拔並培養人才（包括外國人）等。

成立之初，由於各企業還存在技術保密的舊習，聯盟成員間交流很少並缺乏合作。當時的 7 家企業成員中僅有 4 家在京都國立博物館的文物修理所內設立分支機構，成員獨立出面租用博物館辦公場地、獨立承接修復任務。經過不斷發展和改進，2005 年九州國立博物館開館時，已由聯盟出面整體租用工作場地並承接業務，按照各企業現有技術力量統籌安排修復師共同參加修復工作。在所屬企業的營業額中，修復業務已由成立初期的 20% 上漲至現在的 80%，其餘業務為裝裱工作。

除下屬企業間的深度合作外，聯盟的另一大特色是讓科技工作者參加到修復工作中，主要負責以科學手段檢測分析修復對象材質，以便在制定修復方案時可以準確判斷文物的材質和保存狀態。這也是二戰後日本業界從歐美引入的新型工作方式。在選取修復材料時，聯盟仍強調使用性質穩定、安全性已經過長年驗證的傳統材料，所使用材料和工具的製作方法也大都得到日本文化廳認證為非物質文化遺產，受相關法律保護。

在科研和文保工作者的幫助下，聯盟在修復工作中也選擇性引入了部分現代科技。聯盟內目前最大的企業岡墨光堂經多年研究開發了“數控古籍補紙技術”，使用目的及其作用和我館研製的紙漿補書機基本相似。該技術通過對原紙纖維分析和紙密度測定選定補紙用漿，通過電子成像和造影技術製成與修復對象尺寸形狀相同、破損一致的塑膠薄膜，在補紙抄製過程中薄膜的破損處形成所需補紙，待干燥後用漿糊補於修復對象破損處即可。與原有紙漿補書技術相比，新方法的工作效率略有下降，但操作過程中有效減少了對修復對象用水，同時新方法製成的補紙與原紙的搭口較小並可實現逆向操作，提高了修復工作安全性並且符合現代修復理念。

3. 職業化進程

文物修復的職業化，關鍵在於打破企業間的技術壟斷，將有效的修復技術標準化並普及到行業內部。1983 年，岡墨光堂率先將其承接的神護寺藏國寶《源賴朝像》修復工作公開，發表專項修復報告，內容涵蓋修復方針、工期和成本、修復過程、材料比

較、分析和觀察方法等。由於該企業在聯盟內規模大、歷史久，這次公佈修復報告給業界的影響很大。此後各企業相繼將修復過程公開化，使其他聯盟成員和從業者均可參考借鑒，有效提升了聯盟整體的技術水準和行業技術能力。

1994年，岡墨光堂創辦紙質文物修復領域的專業雜誌《修復》，指出現代修復工作者要在繼承傳統“裝裱師”的技術基礎之上，加強修復前的科學調查、修復過程的記錄和修復後的總結出版工作，明確提出刊行雜誌的目的是造就被管理部門和社會承認的“有技術、有知識、懂得基本修復理念的技術人員集團，為了將保障文物安全的技術傳達給下一代，培養全能型修復人才”。由此，聯盟所屬企業開始着手深層次的技術交流，並將培養從事日本古美術品修復的外國人才納入自己的視野。在1995年成為國家級非遺傳承團體後，聯盟舉辦了題為“日本美術品的保存修復和裝潢技術”的國際學術研討會，從而提升了國際影響力和技術交流範圍。

除自身保有的技術外，聯盟也不遺餘力地參與對修復所需材料和工具的保護工作。由於日本工業化進程加速，美術品所用的傳統手工紙市場急劇萎縮。為了讓生產者將工藝保持下去，文化廳將許多關鍵原材料的生產技術指定為“選定保存技術”和“重要無形文化財”加以援助和保護。聯盟則通過提高採購價格和集體大量採購的方式，保證生產者能夠維持一定的利潤空間。聯盟理事長稱之為對裝潢修復業界的“全流程保護”。

4. 人才培養

第二次世界大戰造成日本的文物修復人員大量喪失，戰後業界呈現出嚴重的老齡化和斷檔窘境。當時日本裝裱修復企業基本還沿襲着傳統師徒傳授的人才培養方式，學徒在10—20歲時就要拜師學藝，通過常年的輔助性工作和觀摩，逐漸習得扎實成熟的技藝，藝成後積累一定資本便可開設自己的店鋪。這種制度最大的缺點在於學徒工資待遇很低，沒有個人隱私和自主選擇的權利，同時師傅的權威性很高，學徒難以形成自己獨立的判斷標準。隨着現代科技逐漸引入文物修復行業，學歷較低、知識結構相對老化的師傅在學徒面前逐漸喪失了絕對權威。1980年，岡墨光堂率先改革工資體系，將員工工資提升到日本國家公務員水準，廢除原有師徒制度，新員工通過直接參與各階段修復工作學習並掌握技術，工作之餘參加各類培訓以交流學習體會、更新知識結構。另一重大用人制度突破是開始錄用女性職員。

通過開發諸如數控古籍補紙等現代技術，現代化的企業管理和高效率的工作，岡墨光堂等聯盟企業將工作效率提升了數倍。在保證承接的修復工作安全有效的同時，大幅提高了職工收入。目前聯盟職員的收入由70%工齡工資和30%業績工資構成，整體來看在裝裱行業屬於較高水準。

除合理的工資制度外，聯盟還改進了技能評定標準。由於紙質文物裝裱修復師的技能提高主要依靠積累工作經驗，業務水準主要通過修復業績體現，文化廳等政府機構作為非專業人士很難理解具體工作內容並掌握人員技術水準。因此日本政府一直沒有制定出有效的評級制度並驗證其合理性。聯盟被認定為國家級非遺傳承團體後，在文化廳建議下於2003年正式導入並實施了修復師資格認證制度。該制度已得到了日本政府承認，成為目前日本國內唯一的紙質文物修復師評級制度。

制定修復技術人員資格評級制度的主要目的在於消除各企業間偏差，在行業內採用客觀統一的標準對修復技師的技能水準做準確判定。聯盟現行評審制度將技術人員分為書法、繪畫、染織品三大類，設立技手、助理技師、技師、主任技師、技師長5個等級。隨著工作時間延長，新員工可以逐級晉升至技師，但主任技師和技師長的選拔和晉升則採取考試制度。考試要求合格的主任技師必須具備獨立的判斷和表達能力，並具備一定科技知識基礎。更高一級的技師長則要求相應的修復技術與獨立工作經驗，同時主任技師和技師長都需要具有技術指導能力。目前聯盟的資格考試委託給由文物保護學、美術史、歷史學等相關專業的8位外部專家組成的委員會負責。依託資格認證制度，聯盟確立並統一了各企業的工資標準，鼓勵並促使員工參加必要的業務訓練並自學相關知識，整體提升了聯盟的技術水準。

應政府要求和聯盟自身發展需要，現行的評級審核制度也向社會公開，使得非成員企業的技術人員也可以得到業界認同。因為政府官員作為外部人員參與並監督考核過程，提升了考核的公平有效性，得到了社會廣泛認同並促進了整個業界的職業化進程。作為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傳承團體，聯盟每年可以從國家財政得到1000萬日元的補助，加上自籌的200萬日元，該款項專門用於技能考核和人才培養。

為普及文物修復的基礎知識和技術，聯盟自1996起每年舉辦專業性較強的開放培訓班和學術研討會，同時定期出版培訓報告，為日後編纂專業教材提供基礎。招募的學員以本行業從業人員和文保專業在校生為主，同時吸引對文保工作有興趣的普通市民參加。除此之外，為與現行教育體制銜接，培養具備專業技能和知識的高學歷人才，聯盟還利用國家財政補貼接受文保專業研究生到企業實習，讓學生現場體驗實際修復工作，提高求知欲並瞭解工作環境，為吸引高素質人才打下良好基礎。

除本國人才培養外，聯盟高度重視國際合作和國際人才，非日本籍的人士可以參加委託培養或聯盟在日本境外舉辦的培訓課程。參加長期培訓的實習生基本都在世界各地博物館的東方美術品修復部工作。加之聯盟通過提升自身國際知名度，接受歐美各國博物館委託，為所藏東方美術品的修復工作推薦修復師。這些作法使得日本流落海外的美術品得到妥善的保護與修復。這種派遣修復師和提供國際人才培養的方式受到了國際同行的高度認可。

五、小結

本文通過高等教育、政府機構培訓、企業培訓、職業化考核等幾個方面，粗略淺顯地介紹了日本文物保護修復專業的人才培養模式。因行業規模相對較小，加之各種學術交流、合作研究較為密集，各類培訓的教員和學生多已熟識，這也更加促進了人才培養模式的有機結合和深入開展。在技能考核方法、政府機構定期專項培訓、海外流失藝術品保護方法等幾方面，確有值得我國業界參考借鑒的地方。

因筆者水平有限，加之手頭資料不足，文中所述難免有不盡詳實和謬誤之處。除文中所述機構之外，日本的國立博物館、圖書館也有許多值得我國借鑒之處，本文未能詳盡記述，敬請讀者海涵。

參考文獻：

- [1] 澤田正昭：《文化財保存科学ノート》，近未来社出版，2002年第4版，11—31頁。
- [2] 岡田文男主编：《文化財のための保存科学入門》，京都造型藝術大學出版，2002年第4版，5—21頁。
- [3] 澤田正昭：《文化財保存修復科学教育の歴史》文化財保存修復學會志，No.50，pp75—84，2006年。
- [4] 獨立行政法人國立文化財機構奈良文化財研究所編：《奈良文化財研究所概要》，2009年。
- [5] 文化廳編著：《我が国の文化行政》，2008年。
- [6] 黃榮光：《文物修復的職業化與傳統工藝的保護和創新》，《文化遺產》2008年第2期。

(作者單位：國家圖書館古籍館文獻修復組)